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2023年上半年度报告

第一部分 公司概况

公司法定名称: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中文简称:新华保险

法定代表人:李全[1]

[1]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由董事长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全先生于2023年8月22日辞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 。待公司新任董事长的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后 ,公司将进行法定代表人的变更 。

公司注册地:北京市延庆区湖南东路16号(中关村延庆园)

经营范围:人民币、外币的人身保险(包括各类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为境内外的保险机构代理保险、检验、理赔等业务;保险咨询;依照有关法规从事资金运用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区域:北京、天津、上海、重庆、黑龙江、吉林、辽宁、山东、河北、河南、安徽、江苏、浙江、湖北、湖南、江西、福建、广东、广西、海南、云南、四川、贵州、宁夏、山西、陕西、甘肃、青海、内蒙古、新疆、大连、宁波、青岛、厦门、深圳。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567

联系方式: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

邮编:100022

第二部分 公司经营状况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新华保险")成立于1996年9月,总部位于北京市,是国有控股上市寿险公司、中投直管企业、《财富》和《福布斯》世界500强企业。公司主要股东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011年,新华保险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同步上市,A股代码为601336,H股代码为01336。

寿险主业

2023年上半年,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国家战略部署,践行高质量发展理念,坚持回归保险本源,以客户为中心加强供给侧改革,以提升组织效能为目标强化全渠道均衡发展 。原保险保费收入1,078.51亿元,同比提升5.1%;新业务价值24.74亿元,同比增长17.1%。

财富管理

2023年上半年,公司主动把握市场机会,在持续扩大投资资产规模的同时,实现投资收益跑赢市场。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投资规模12,591.5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8% 。截至6月末,公司实现年化总投资收益率3.7%,年化净投资收益率3.4%。公司受托第三方资产管理规模达到6,240亿元,同比增长45.0%。公司采取多维度、多元化的市场开拓策略,先后与一百多家机构开展合作,公司存续组合类资管产品达到120只。

康养产业

经过多年深耕布局,新华保险已经形成"康养综合社区+照护医养社区+休闲旅居社区+健康管理中心"的全功能康养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康养、医养、旅居、健康管理一体化的全生命周期服务。北京莲花池尊享公寓、北京延庆颐享社区及海南博鳌乐享社区高效运转;"优客+"健康服务体系全面推广实施,覆盖看病就医、预防改善等50余项重点健康服务;长护险推动实现突破,覆盖3个全国试点城市;全国19家健康管理中心、北京新华卓越康复医院可提供健康管理及特色医疗,以"为客户提供健康检测、健康管理、康复护理"为定位。

科技赋能

公司大力强化科技应用创新,将数智理念贯穿于经营发展全流程 。构建了涵盖完整业务流程的线上平台。"掌上新华"向客户提供保全、理赔 、续期等各项线上服务及赋能机构发展,并初步搭建"保险+康养"生态,客户足不出户即可享受便捷的线上保险服务。"新时代"平台为广大销售队伍提供了有力的数字化线上工具。由"智多新"智能机器人、随信通、智能外呼、电子化回访、智慧柜员机五大应用平台构建的智慧服务集群,已经形成了"线上+线下、自助+远程、人工+智能、传统+创新"的智能服务生态。智慧客服集群拥有37万智能互动场景,可以通过多媒体方式解决客户的广泛需求。2023年上半年,智慧客服集群累计服务客户1,166万人次 。

服务国家战略 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聚焦助力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专精特新企业加快发展,截至2023年6月30日,投资余额226.47亿元;聚焦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投资余额1,555.57亿元;投资支持绿色产业发展,投资余额186.84亿元。公司积极推动政策性医疗保险项目,覆盖参保人数1,749.62万人;有效期内惠民保项目覆盖人群超过150万人。公司持续助力乡村振兴,投入1,040万元帮扶资金,支持20个帮扶项目有效实施。2023年上半年,公司通过公益基金会持续开展"新华保险关爱全国环卫工人大型公益行动"。为全国近170个城市92万余名环卫工人赠送每人10万元保额的意外伤害保险保障。自2017年8月开展项目以来,累计捐赠保额超过4,279亿元 ,完成项目理赔358例,支付理赔金共计3,201万元 。

理赔服务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处理理赔案件207万件,合计赔付金额79.64亿元,其中个人理赔自申请至结案平均时效0.64天, 96.69%的个人理赔申请通过线上渠道提交。

第三部分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连结保险

投资账户2023年上半年度报告

一、新华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简介

(一)"创世之约"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1、账户名称:"创世之约"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账户设立时间:2000年6月30日

3、账户特征:本账户为稳健平衡型,以投资单位保值、增值为投资原则。通过有效投资组合,兼顾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为保险客户创造最大的投资绩效,使其在享有保险保障的同时,获得稳健的投资收益。

4、投资范围:本账户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股票、银行存款、政府债与准政府债、企业(公司)债券、买入返售证券以及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5、投资策略:本账户遵循"稳健运作、收益渐进"的投资策略。积极参与基金市场运作,把握市场机会,采取对账户所有人有利的积极措施,在一定范围内调节投资于不同投资工具上的比例,从而使投资者在承受一定风险的情况下,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投资收益。

6、主要投资风险:政治、经济及社会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及信用风险是影响本账户投资回报的主要风险。

(二)"稳定增利货币型"投资账户

1、账户名称:"稳定增利货币型"投资账户

2、账户设立时间:2016年5月3日

3、账户特征:本账户主要用于货币市场投资工具和期限短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投资,注重账户的流动性,同时具有一定增值能力。

4、投资范围:本账户的投资工具主要选择安全性较高、风险较低且流动性较好的货币市场投资工具。主要包含:现金、银行通知存款,剩余期限不超过一年(含)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逆回购协议、短期融资券,期限较短的政府债券、准政府债券、中期票据、中央银行票据,货币市场基金,非封闭式债券型基金,资产支持证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等。

5、投资策略:根据账户性质进行资产配置,通过对市场的综合分析,加强账户流动性管理,选择安全性及信用级别较高、风险较低且流动性较好的货币市场工具与期限较短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确保投资账户的流动性要求与投保人的收益要求。

6、主要投资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估值风险及不可抗力风险是影响本账户投资回报的主要风险。

二、新华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管理人报告

(一)"创世之约"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业绩及估值原则

1、"创世之约"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业绩

截至2023年6月30日,账户单位卖出价为14.537925,与上年末单位卖出价14.627806相比,变动-0.61%;与账户初始单位卖出价1.000000相比,变动1353.79%。各年度投资收益率如下:

期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累计
投资收益率	8.92%	11.02%	-6.66%	13.07%	4.11%	
期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投资收益率	5.51%	94.51%	130.83%	-18.66%	59.65%	
期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1353.79%
投资收益率	10.84%	-23.98%	2.49%	0.26%	20.08%	
期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投资收益率	33.68%	-4.42%	-3.99%	-33.20%	24.11%	
期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投资收益率	42.67%	23.64%	-4.07%	-0.61%		

注:1. 投资收益率=(期末卖出价-上期末卖出价)/上期末卖出价

2. 2000年8.92%的投资收益率是自2000年6月30日投资账户成立日起至2000年12月31日期间的投资收益率;累计1353.79%的投资收益率是自2000年6月30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的投资收益率

2、"创世之约"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估值原则

投连投资账户的估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估值办法进行估值,估值方法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按照活跃市场标价或估值技术等方式估值。对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活跃市场标价是指易于且稳定地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获得的标价,并且这些标价代表了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活跃市场应具备以下特征:1.市场内交易的对象具有同质性;2.可随时找到自愿交易的买方和卖方;3.市场价格信息是公开的。

任何上市流通的有价证券,如果存在活跃市场标价的以其估值日在活跃市场挂牌的报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估值。如果上市流通有价证券的交易不存在活跃市场,或者市场数据不可观测,应参照市场上存在交易活跃市场的同类型投资资产的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对于既没有活跃市场,又没有活跃市场的同类型投资资产市场价格的,利用理论估值模型对投资资产定价。

(二)"稳定增利货币型"投资账户业绩及估值原则

1、"稳定增利货币型"投资账户业绩

截至2023年6月30日,账户单位卖出价为1.199738,与上年末单位卖出价1.185245相比,变动1.22%。各年度投资收益率如下:

期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累计
投资收益率	1.00%	2.55%	3.77%	3.13%	2.03%	19.97%
期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投资收益率	2.73%	2.01%	1.22%			

注:1. 投资收益率=(期末卖出价-上期末卖出价)/上期末卖出价

2. 2016年1.00%的投资收益率是自2016年5月3日投资账户成立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的投资收益率;累计19.97%的投资收益率是自2016年5月3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的投资收益率

2、"稳定增利货币型"投资账户估值原则

投连投资账户的估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估值办法进行估值,估值方法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结构性存款等按照活跃市场或估值技术等方式估值。对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对贷款及应收款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上市流通的有价证券,如存在活跃市场标价的以其估值日在活跃市场挂牌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估值;如上市流通有价证券的交易不存在活跃市场,或市场数据不可观测,应参照市场上存在交易活跃市场的同类型金融工具的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对于既没有活跃市场,又没有活跃市场的同类型金融工具市场价格的利用理论估值模型对金融工具定价。每个交易日将进行账户的单位价格确定。

三、新华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投资经理人工作报告

(一)"创世之约"投资账户投资经理人工作报告

1、2023年上半年市场回顾

2023年上半年,市场分化较大。TMT板块贡献了市场绝大部分的正收益。申万31个行业涨跌幅中位数为-0.66%,最高涨幅板块通信和最大跌幅板块商贸零售收益率差距为74.10%。

2、2023年下半年市场展望

我国发展依然面临诸多问题和挑战。国际方面,世界经济增速放缓,保护主义、单边主义加剧,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加,外部输入性风险上升。国内方面,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消费增速减慢,一些地方财政收支矛盾较大,有效投资增长乏力。

但是长期来看,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拥有足够的韧性、巨大的潜力和不断迸发的创新活力,人民群众追求美好生活的愿望十分强烈。中国人民有战胜各种困难挑战的坚定意志和能力,经济长期向好趋势没有也不会改变。预计中央政府会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加强政策协调配合,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预测下一阶段市场的大格局仍将是区间震荡的过程。外部环境的变化需重点警惕。从A股PB和ROE的演变历史来看,A股的估值已经较为充分反映了中国经济下台阶、ROE下降的困境,A股ROE尚处于中游水平,但PB已经处于历年的低点,隐含了较高的风险溢价,和国际市场比较,具有较大的吸引力。公司会密切关注A股在估值底部区域的中长期投资机会。

3、2023年上半年账户运作回顾

从组合操作来看,账户盈利的主要贡献是抓住了非银和有色的波段机会,并在高位兑现,而且在兑现收益后并没有盲目追高。

4、2023年下半年投资策略

基于对经济、政策、流动性和市场风格的判断,公司在配置上将会依据对行业景气度的判断,向龙头公司集中,尤其是向专注于主业的一线细分领域的龙头公司集中,不被短期市场波动和风格波动所迷惑,精选个股做ALPHA。方向上,一方面加大对高端制造业龙头公司的配置;另一方面密切关注新兴行业龙头公司的中长期机会。

(二)"稳定增利货币型"投资账户投资经理人工作报告

1、2023年上半年货币市场回顾

2023上半年,一季度债市主要经历了疫情冲击消退后基本面强修复预期再发酵、资金面高位波动而同业存单利率持续增长,以及交易1至2月经济数据实际成色的几轮主线切换。二季度以来,债市在基本面修复预期转弱、资产荒和信贷增速回落引起的资金面宽松、降息及宽货币预期落地等利好因素下经历了一轮牛市行情,十年国债利率中枢从2.85%下行至2.65%附近,期间下探超过了去年的低点位置。

货币市场方面,年初以来随着信贷增长派生存款消耗较多超储,银行间流动性水位下降,资金利率回升至政策利率附近宽幅波动,而同业存单利率也一度接近MLF利率;二季度以来资金面在信贷需求走弱、降准落地等因素驱动下趋于宽松,资金利率中枢逐步下行。

2、2023年上半年账户运作回顾

2023上半年组合少量债券资产到期,择机进行了再配置。由于组合规模较小,主要持仓以配置公募基金为主。截至2023上半年末,组合主要配置了收益率较高的货币基金,同时少量配置了信用等级较高的债券及保险资管产品;同时积极参与可转债网上打新,为组合增厚收益。

3、2023年下半年货币市场展望

展望后续市场,稳增长政策窗口期临近,政策预期对债市扰动或将延续。高频数据依旧偏弱,基本面修复难以一蹴而就,或意味着利率中枢难以抬升。另一方面,随着下半年稳经济政策落地及经济基本面预期分歧加大,长债利率可能面临宽幅波动的格局。信用方面,需关注城投和地产主体信用风险释放的可能。

货币市场方面,政府债融资、财政收支将向市场回笼部分资金形成流动性缺口,若信贷投放节奏加速则可能导致超储消耗乃至流动性摩擦加大。预计资金利率中枢仍难抬升,但需警惕资金面波动加大的可能。

4、2023年下半年投资策略

2023下半年,具体策略上,在当前较低利率环境中,下半年对久期仍偏防守,若遇到利率调整则可考虑适当加仓机会;信用方面坚持以高等级短久期品种为主,严控信用风险。在保证账户资产流动性的同时控制好回撤,力争创造稳定的投资业绩。

第四部分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创世之约"

投资账户2023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

一、"创世之约"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标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26,041,669	17,458,2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7,081,211	190,765,812
应收利息		14,079	7,788
资产合计		203,136,959	208,231,866
负债			
应交税费		5,789,806	5,790,383
其他应付款		49,780	55,728
负债合计		5,839,586	5,846,111
净资产		197,297,373	202,385,755

二、"创世之约"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投资损益表

(除特别标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经营收入		
证券投资损益	12,961,542	4,881,216
利息收入	318,850	119,5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628,506	-14,346,551
经营收入合计	1,651,886	-9,345,800
经营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3	460
其他支出	240,411	138,465
经营支出合计	240,268	138,925
净收益/(亏损)	1,411,618	-9,484,725

三、"创世之约"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简介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创世之约"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以下简称"本投资账户")设立于2000年6月30日。本投资账户是依照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颁发的《投资连结保险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创世之约投资连结型个人终身寿险》和《新华创世之约投资连结保险》合约有关条款设立。

本投资账户的投资运作由本公司委托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本投资账户的会计核算由本公司会计部负责。本投资账户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证券投资基金、债券、股票及中国保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2、投资组合

本独立账户按照原中国保监会《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中有关资产组合比例的规定进行投资。

创世之约账户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股票、银行存款、国债、金融债券、AA+级以上中央企业债券、买入返售证券以及经中国银保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3、报告期末账户各类资产比例

	金额(元)	市值占总资产的比例
债券	1,685,002	0.83%
基金	0	0.00%
股票	175,396,208	86.34%
货币资金	26,041,669	12.82%
其他资产	14,080	0.01%
合计	203,136,959	100.00%

4、报告期末股票资产中各行业股票市值及占比

序号	行业分类	股票市值(元)	市值占股票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0.00%
B	采矿业		0.00%
C	制造业	96,913,162	55.25%
	其中: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0.00%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0.00%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0.0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0.00%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0.00%
	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0.00%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0,426,740	11.65%
	专用设备制造业		0.00%
	医药生物	4,936	0.00%
	机械设备		0.00%
	纺织服装		0.00%
	国防军工	31,651,552	18.05%
	汽车		0.00%
	轻工制造		0.00%
	环保		0.00%
	有色金属	4,487,736	2.56%
	电力设备		0.00%
	家用电器	21,171,684	12.07%
	建筑材料	19,170,514	10.9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0.00%
E	建筑业		0.00%
F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853,300	11.89%
G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0.00%
H	批发和零售业		0.00%
I	金融业	22,559,911	12.86%
J	房地产业	35,069,835	19.99%
K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0.00%
L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0.00%
M	住宿和餐饮业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0.00%
P	教育		0.0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0.00%
S	综合类		0.00%
合计		175,396,208	100.00%

5、报告期内资产托管银行情况

报告期内账户资产托管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

第五部分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稳定增利货币型"

投资账户2023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

一、"稳定增利货币型"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标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50,348	40,9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90,696	4,827,787
应收利息		13,995	17,930
应收股利		216	948
资产合计		4,955,255	4,887,645
负债			
应交税费		6,725	5,874
其他应付款		473	717
负债合计		7,198	6,591
净资产		4,948,057	4,881,054

二、"稳定增利货币型"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投资损益表

(除特别标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经营收入		
证券投资损益	41,909	46,119
利息收入	394	22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742	20,401
经营收入合计	69,045	66,743
经营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2	117
其他支出	1,930	2,627
经营支出合计	2,042	2,744
净收益/(亏损)	67,003	63,999

三、"稳定增利货币型"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简介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稳定增利货币型"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以下简称"本投资账户")设立于2016年5月3日。本投资账户是依照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颁发的《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以及《i添财年金保险(投资连结型)》合约有关条款设立。

本投资账户的投资运作由本公司委托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本投资账户的会计核算由本公司会计部负责。本投资账户的投资工具主要选择安全性较高、风险较低且流动性较好的货币市场投资工具。

2、投资组合

本投资账户按照中国保监会《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中有关资产组合比例的规定进行投资。

稳定增利货币型账户可投资于现金,银行通知存款,剩余期限不超过一年(含)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逆回购协议,短期融资券,期限较短的政府债券、准政府债券、中期票据、中央银行票据,货币市场基金,非封闭式债券型基金,资产支持证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产品等。

3、报告期末账户各类资产比例

	金额(元)	市值占总资产的比例
债券	708,907	14.31%
基金	2,714,257	54.77%
股票	0	0.00%
货币资金	50,348	1.02%
资产管理计划	1,467,533	29.61%
其他资产	14,210	0.29%
合计	4,955,255	100.00%

4、报告期末股票资产中各行业股票市值及占比

稳定增利货币型投资连保险投资账户2023年6月30日时点无股票投资。

5、报告期末债券资产中各类债券账面余额及占比

	金额(元)	市值占总资产的比例
国债	0	0.00%
金融债券	0	0.00%
企业债券	708,907	100.00%
次级债券 ／ 债务	0	0.00%
合计	708,907	100.00%

6、报告期末基金资产中各类基金净值及占比

序号	基金类别	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净值比例
1.	封闭基金	0	0.00%
2.	一般开放基金	0	0.00%
3.	货币市场基金	2,714,257	100.00%
4.	LOF基金	0	0.00%
5.	ETF基金	0	0.00%
合计		2,714,257	100.00%

7、报告期内资产托管银行情况

报告期内账户资产托管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3-064

债券代码:128072 债券简称:翔鹭转债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翔鹭转债"回售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回售价格:100.3123元人民币/张(含息、税)

2、回售期:2023年10月16日至2023年10月20日

3、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3年10月25日

4、回售款划拨日:2023年10月26日

5、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3年10月27日

6、回售期内停止转股

7、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2023年8月21日至2023年10月9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15.14元/股的70%(即10.60元/股),且"翔鹭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翔鹭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现将"翔鹭转债"回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售情况概述

1、回售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有条件回售条款的约定如下: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翔鹭转债"目前正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且公司股票2023年8月21日至2023年10月9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15.14元/股的70%(即10.60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翔鹭转债"回售条款生效。

2、回售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其中,i=2.0%("翔鹭转债"第五个计息年度,即2023年8月20日至2024年8月19日的票面利率),t=57天(2023年8月20日至2023年10月16日,算头不算尾,其中2023年10月16日为回售申报期首日)。

计算可得:IA=100×2.0%×57/365=0.3123元/张(含税)。

由上可得"翔鹭转债"本次回售价格为100.3123元/张(含息、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关于境外投资机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及其他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①对于持有"翔鹭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各兑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所得为100.2499元/张;②对于持有"翔鹭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和RQFII),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免征所得税,回售实际所得为100.3123元/张;③对于持有"翔鹭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者应自行缴纳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所得为100.3123元/张,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

"翔鹭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者全部未转股的"翔鹭转债"。"翔鹭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程序和付款方式

1、回售事项的公示期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一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在回售条件满足后公司将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回售公告,并在回售期结束前每个交易日披露1次回售提示性公告。

公司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上述有关回售的公告。

2、回售事项的申报期

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应在2023年10月16日至2023年10月20日的回售申报期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债券持有人在回售申报期内未进行回售申报,视为对本次回售权的无条件放弃。在回售款划拨日之前,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之前,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 。

3、付款方式

公司将按前述规定的回售价格回购"翔鹭转债",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进行清算交割。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发行人资金到账日为2023年10月25日,回售款划拨日为2023年10月26日,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3年10月27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和转股

"翔鹭转债"在回售期内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翔鹭转债"持有人发出交易、转托管、转股、回售等两项或以上报盘申请的,按以下顺序处理申请:交易、回售、转股、转托管。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3-041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5月12日,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债权人尹杰(以下简称"申请人")发来的《告知函》,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仍具备重整价值为由,于2023年5月10日向太原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同时申请进行预重整备案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披露的《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一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被申请重整及预重整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申请重整及预重整事项进展情况

2023年5月12日,公司收到申请人发来的《告知函》,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仍具备重整价值为由,于2023年5月10日向太原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同时申请进行预重整备案登记。

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16日、2023年7月15日、2023年8月15日、2023年9月15日披露了《关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2023-031、2023-033、2023-03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的相关通知或裁定。

二、风险提示

(一)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太原中院对申请人申请公司重整及预重整事项的相关通知或裁定,申请人的申请是否被法院立案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预重整及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太原中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太原中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依法配合太原中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持续经营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100 证券简称:威胜信息 公告编号:2023-052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2年10月12日,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和2022年10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46)。

2023年4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3元(含税)。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本次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9.68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二、回购实施情况

1、2022年10月25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2年10月26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完成本次股份回购。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2,314,825股,占公司总股本500,000,000股的比例为2.463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7.50元/股,最低价为20.99元/股,回购均价24.2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048,302.1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3、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4、本次实施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完